

证券代码：600577  
债券代码：110074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公告编号：2021-005

##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向下修正“精达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精达股份”）股价自2020年12月8日至2021年1月19日期间触发“精达转债”的向下修正条款。公司本次不行使“精达转债”的向下修正权利。

●在未来三个月内（即2021年1月20日至2021年4月20日），公司如触发“精达转债”的向下修正条款均不行使“精达转债”的向下修正权利。在此之后若“精达转债”再次触发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精达转债”的向下修正权利。

###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证监许可[2020]1397号《关于核准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9日公开发行787.00万张（78.70万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78,700万元。公司78,7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9月2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精达转债”，债券代码“110074”。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及《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因公司实施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自2020年9月28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3.7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精达股份关于“精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

## 二、关于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公司股价自 2020 年 12 月 8 日至 2021 年 1 月 19 日期间，出现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即 3.19 元/股）的情形，已触发“精达转债”的向下修正条款。由于截至目前公司“精达转债”的存续时间尚短，董事会和管理层从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的角度出发，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紧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精达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三个月内（2021 年 1 月 20 日至 2021 年 4 月 20 日），如再次触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在此期间之后，若再次触发“精达转债”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精达转债”的向下修正权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0 日